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

第4包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济源采购-2024-96

(入场交易编号: JGZJ-采购-2024119)

采购人: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O二四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章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	豸须知前附表	9
供应商		15
一. 访	治明	15
二. 招	9标文件	16
三. 找	设标文件的编写	16
四. 找	设标	19
五. 升	F标	20
六. 诩	P标	21
七. 授	受予合同	23
八. 废	受标条件和招标方式变更	24
九. 红	已律和监督	25
十. 政	女府采购政策功能	26
第三章	章项目要求	28
第四章	章评标办法	69
评标力	7 法前附表	70
详细评	平审	71
第五章	章合同(格式)	80
笙六音	全投标文件格式	97

第一章招标公告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4 包)三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8月08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济源采购-2024-96
- 2. 项目名称: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
 -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 1668603.00 元 最高限价: 149603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 门面向 中小企 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4	JGZJ-采 购 -202411 9001004	济源市消防救援 支队"自然灾害应 急能力提升工程" 装备配备项目 4 包	149603 0	1496030	是	1496030,其中小微 企业采购金额: 149603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JGZJ-采购-2024119001004 包:气动起重气垫 7 (件/套/台)、狭小空间排烟机 5 (件/套/台)、强制送风呼吸器 6 (件/套/台)、船型担架 5 (件/套/台)、多功能担架 7 (件/套/台)、堵漏工具组 2 (件/套/台)、救生抛投器 4 (件

/套/台)、卷扬机 10 (件/套/台)、自动止坠器 20 (件/套/台)、自动锁定下降器 20 (件/套/台)、下降器 20 (件/套/台)、通用安全绳(200米)10 (件/套/台)、滑轮套装 20 (件/套/台)、挂钩套装 50 (件/套/台)、舷外机 5 (件/套/台)、救援桨板 5 (件/套/台)、绳索救援套装 5 (件/套/台)、锚固装备套件 2 (件/套/台)、水面漂浮救生绳(200米)10 (件/套/台)、充气式上浮系统 1 (件/套/台)、水下推进器 2 (件/套/台)、可漂浮救生担架 5 (件/套/台)、救生拉杆 5 (件/套/台)、滚钩 5 (件/套/台)、充气式救生浮板 2 (件/套/台)、冰面救援滑板 5 (件/套/台)、可漂浮救生担架 4 (件/套/台)、救援三角架 3 (件/套/台)、躯体固定气囊 5 (件/套/台)、肢体固定气囊 5 (件/套/台)、支撑保护套具 1 (件/套/台)、稳固保护附件 6 (件/套/台);

- 5.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 5.4 交货期:第4包: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提供;
 - 5.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6 质保期: 详见招标文件;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起至质保期结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第4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

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 1. "信用中国网",查询内容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内容为: 失信被执行人; 3.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内容为: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 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4年7月17日至2024年8月7日,每天上午00: 00至11: 59, 下午12: 00至23: 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 3. 方式: 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的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登录"获取招标文件。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进行会员注册(详见网站首页→重要通知栏目→关于进一步规范诚信库入库工作的通知)。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4 年 08 月 08 日 0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4年08月08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发布公告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 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 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参与采购活动,投标文件的提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相关软件下载及操作手册
- 2.1 电子标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招标代理投标单位操作手册→交易乙方(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 2.2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电子标相关软件下载。
 - 2.3 标政通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

http://www.jyggjy.cn/zytz/20230601/e84f0824-4cc1-4f7c-b2f3-1b247f8 e3142.html。

- 2.4 电子营业执照办理流程及操作手册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电子营业执照—电子投标支撑服务相关功能使用手册》。
 - 3.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如下:
 - 3.1 标政通及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请联系: 4009980000:
 - 3.2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
 - (1) 电子营业执照下载和扫码认证请联系: 17269580661:
 - (2) 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 17269580657;
 - (3) 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 15921122887。

3. 变更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营商环境的通知》,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均可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济源市文博南路 79号

联系人: 山永华

联系方式: 0391-68376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惠路绿地之窗云峰座 b1914

联系人: 赵远

联系方式: 0374-2771160、13017599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赵远

联系方式: 13017599088

发布人: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4 年 07 月 17 日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采购人: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	地址:济源市文博南路 79 号							
1	联系人: 山永华							
	联系方式: 0391-6837619							
	名称: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	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惠路绿地之窗云峰座 b1914							
2	联系人: 赵远							
	联系方式: 0374-2771160、13017599088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96							
	采购项目预算:第4包总计:149.603万元,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规							
3	定的政府采购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项目名称: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							
	目							
	采购内容:							
4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4包装备							
	类)一批,具体详见"第三章项目要求"。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 4包: 149.603万元,最高限价: 4包: 149.603万元,投标人所投标							
5	包投标总报价不可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且该标包中各单品报价不得超过单品							
	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各标包最高限价及单品限价详见"第三章 招标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6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第4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							
	文件》。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信用中国网",查询内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3、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投标承诺函:**本项目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内容详见投标文 件格式《投标承诺函》,**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能按照投标承 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8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递交:

9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后期如采购人需要应由中标单位提供足够份数纸质版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 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 商自己承担。
 - 4.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方式认证并加

10

密,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5.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请供应商提前调试并学习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系统, 开标前提前登陆进入 开标大厅等待开标;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投标文件将 被拒绝。 7.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供应商签章处均应盖单位电子签章。 (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处均应 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8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 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11 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不见 |面开标大厅)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为 7 人。 12 其中,采购人(评委)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6 人,评审专家从省级及以上政府采 |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3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中标公告: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 |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 14 台(河南省•济源市)》上发布 交货期: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15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6 质保期: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自验收合格之 17 日算起。

18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质量把控:
	1、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3张以上图片或有关设计图纸。
	2、中标后,批量生产前,需提供样品,由验收小组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
	 标文件承诺进行初验,样品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方可批量生产。中标人提供样品进
	行验收的次数不得超过2次;若第1次样品验收不通过,中标人须在第1次样品验
19	收之日起10日内提交第2次样品验收; 若2次样品验收均不通过的, 可视为中标人
	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样品需要抽样送检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5、投标人所投产品需附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
	告或产品合格证书,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1. 合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 30%的预付款保函。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
	各种装备器材资料(产品出厂合格证、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产品使用
	说明书、检验报告和货物有关配件等)及装备器材质量验收报告及意见反馈单。
20	经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审定金额全额发票后1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
20	余货款。质保期内乙方应到产品使用单位,开展技术巡检和售后服务。
	2. 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承诺。
	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
	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1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实质性要求及条件:投标无效条款;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予)接
22	受"、"不得"、"不允许"、"否决"等文字规定的条款; 法律、法规、规章
	的相关规定。
	偏差:允许。允许偏差的范围和幅度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
23	技术要求"
0.4	本项目采购内容所属行业:工业
24	划分依据: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转包给第三方。
	二、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
	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5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
	传;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
	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0)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
	之手;
	(11)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6	本项目产品需求及技术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为准。
27	投标人所投标包投标总报价不可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且该标包中各单品报价
۷۱	不得超过单品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违约责任约定:
	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
	加收合同金额的 1%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
	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 每拖延一天, 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作为违约
28	金。如逾期交货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赔
	付合同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向上一级主管部门申请将乙方列入"黑
	名单"。如甲乙双方协商后,选择继续履行本合同的,甲方将从本合同货款总额
	内一次性扣除 10%作为乙方的违约金。

- 3. 乙方交付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或性能参数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甲方有权拒收或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付合同价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向采购监管部门申请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乙方在三年内参与甲方及甲方下属机构的任何招投标采购活动。
- 4. 因验收不合格需要更换同规格的货物时,货物更换完成时间晚于交货时间的视为逾期交货。
- 5.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货物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 6. 乙方未能按照故障响应时间履行售后维修、培训等服务的,甲方根据使用单位书面反馈情况,经核实属实的,每次乙方应支付合同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 7. 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每半年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

专利权和保密要求:投标人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 29 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招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标包投标,可同时中标不同产品多个标包。同一产品划分 多个标包的,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标包投标,但只允许中取一个标包(若同一 投标人在多个包中综合得分排名第一时,确定其为包号顺序靠前一包的中标候选 人,其他相关包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该包的中标候选人,当相关包 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在所投其他包已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时,则由综合得 分排名第三的投标人递补,依次类推)。当任一标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 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将对该标包进行重新招标。

1、本项目核心产品: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30

31

14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4包)。

2. 定义

-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行政事业单位、 乡镇办事处等(简称各采购单位)。
- 2.2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3 合格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
 - 2.4 中标供应商: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书的供应商。
 - 2.5 投标文件: 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文件。
 -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4. 申请人资格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
 - 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参加招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4包:22952.36元,由中标单位支付。

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缴纳。

银行转账信息:

名称:河南建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宝龙广场支行

账号: 1702 1006 0910 0048 916

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8.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项目要求

第四章评标办法

第五章合同(格式)

第六章投标文件的格式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本项目如有变更的,不再另行通知,各潜在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变更(澄清)公告"栏目。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8.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格式的所有事项和格式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 8.4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报价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报价来往的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一、报价部分
- (一) 报价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二、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一)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二) 其他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人的)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技术部分
- 七、综合部分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1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 11.3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

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报价要求

- 12.1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前发生的各种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配置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货款、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维护、技术支持、质保期服务、税费和服务内容的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的总报价。
- 12.2 投标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 12.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采购预算价自主进行报价。
- 12.4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报价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项目用人民币报价。

14. 投标有效期

- 14.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1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资料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5. 投标承诺函

-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递交投标承诺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 15.2 供应商应作出以下承诺:
 - (1) 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2) 承诺诚信库入库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如 有虚假资料情况,将主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法律责任及 经济损失。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需做任何经济

补偿、赔偿;

- (3) 承诺如我方中标,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附件等资料内容履行相关义务,保证服务质量符合贵单位的需求。
- 15.3 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或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 (4) 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 投标文件的格式和文件签署
- 16.1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16.2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辩,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6.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供应商单位盖章处均应盖单位电子公章。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处均应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 16.4 电报、电传和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投标

17. 投标文件递交

- 1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7.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7.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7.4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指定位置,逾期无法上传或未在指定位置上传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8.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18.2 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 18.3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报价,否则将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五. 开标

19. 开标时间、地点和参会人员

- 19.1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 19.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工作。
- 19.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19.4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0. 开标会议程序

- (1)等待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系统,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找到相应的项目→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标书解密: 由供应商远程对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4) 标书导入: 系统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 (5) 唱标:通过"电子开标系统"按照顺序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和招

标文

件规定的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

- (6) 开标情况有无异议: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应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提出询问,由监督人代表现场核查并及时处理;否则视为认可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 (7) 监督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六. 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的规定,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6人共7人组成;参加评审的专家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 21.1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 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1.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1.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 21.3.1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资格的供应商,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21.3.2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性进行审查。审查: 投标文件格式、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盖章。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

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 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 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供应商拒绝接受,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21.3.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
- 21.3.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21.3.5 评标委员会确定非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其投标按无效投标。
 - 21.3.6 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
- (1)信用记录的查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进行查询。
- (2)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上述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其中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 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澄清和补正方式:采用电子邮件模式,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接收邮件的电子邮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需要澄清和补正的内容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如供应商在评标期间无法取得联系或未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作出邮件回复,所有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1.5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6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 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 标依据。采购人不保证投标总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 名中标候选人;如需推荐多名中标候选人,也应按得分高低按顺序排列。

21.7 相同品牌产品评审规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1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 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 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七. 授予合同

22.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最终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 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原则上按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最后中标供应商。

23. 中标通知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供应商,并在相关 政府采购网等媒体公示中标结果。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 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在 接到通知后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项目,按 《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七十条和招标 文件第15.3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2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 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签订合同

- 25.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招标文件第15.3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 2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如因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25.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按照有关规定备案。

八. 废标条件和招标方式变更

26. 废标条件

- 26.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 采购方式变更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组织招标;或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九. 纪律和监督

27.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 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8.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9.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 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 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0.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1.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 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 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 日内提出。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 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 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 起投诉。

33. 其他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供应商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十.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4. 政策功能

34.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4.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 采购政策。

34.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本通知规定的条件、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4.4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20)18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20)19号),本项目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4.5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视为进口产品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财政部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

34.6 根据《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国权联(2006)1号)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34.7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项目要求

一、项目需求

- 1.1 项目名称: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
- 1.2 采购内容: "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第4包装备类) 一批。
 - 1.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 1.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1.5 交付的时间(期限): ①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提供。②交付的货物必须是发布中标公告后生产日期(验收时,提供证明或原材料进货证明)。

1.6、售后服务

- (1)本次采购装备质保期:①防护类装备1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② 其他(不属于防护类装备)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 (2)售后服务①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调试现场或最终使用单位进行;② 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后,由乙方提供免工时费服务,只收取材料费。③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货物进行维修,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④乙方开通7*24小时服务热线,提供24小时技术服务。产品出现问题,故障响应时间为30分钟内,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4小时,24小时无法排除故障,乙方应4小时内提供同款设备供用户使用,直至送修设备修好后换回为止。⑤乙方应对出售给甲方的货物进行有效跟踪服务,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2次。⑥质保期满后,乙方未提供货物使用所有单位巡检记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⑦在发出信息、通知5日内没有收到回复,视为对方收到信息、通知。
- 1.7、运输和保险等费用:报价包括货物的全部价款、税率及汇率的变化风险、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 检测、保险、验收、交付、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 1.8 项目分包情况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第4包)

		~1××1×			//				ш.Ун	· / 4 I C	
				预算 单价			质保期		包预算		提
序号	包号	名称	核心产品	(万) (元) (品最限) (所)	数量	単品合 计金额 (万 元)	(年, 自验收 合格之 日算 起)	交货 期	(万元) (包最 高限价)	供貸 (点)	供证明材料
		气动起重 气垫		1. 65	7	11. 55	3				
		狭小空间 排烟机		0.5	5	2.5	3				
		强制送风 呼吸器		0. 35	6	2.1	3				
		船型担架		0. 34	5	1.7	3				
		多功能担 架		0. 205	7	1. 435	3				
		堵漏工具 组		5	2	10	3				
		救生抛投 器		1.5	4	6	3				
		卷扬机		0. 53	10	5.3	3				
		自动止坠 器		0. 28	20	5. 6	3	~ +×			
		自动锁定 下降器		0.3	20	6	3	自样品验			
		下降器		0. 258	20	5. 16	3	收合 格之			
		通用安全 绳(200 米)		0.4	10	4	3	日起 30 日历		济源	详见技
		滑轮套装		0. 24	20	4.8	3	天,		市、	术
4	JGZJ-采购	挂钩套装		0. 13	50	6.5	3	合格	149.603	至采	需
	-2024119001004	舷外机		2. 413	5	12.065	3	样品 须于		购人 指定	求专
		救援桨板		0. 93	5	4.65	3	合同		地点	用
		绳索救援 套装		2.5	5	12. 5	3	签订 之日			要求
		锚固装备 套件		1. 43	2	2.86	3	起 10			
		水面漂浮 救生绳 (200 米)		0. 48	10	4.8	3	提供			
		充气式上 浮系统		2. 5	1	2.5	3				
		水下推进 器		3	2	6	3				
		可漂浮救 生担架		0.8	5	4	3				
		救生拉杆		0.8	5	4	3				
		滚钩		0.35	5	1.75	3				
		充气式救 生浮板		0.7	2	1.4	3				
		冰面救援 滑板		0.8	5	4	3				
		可漂浮救 生担架		0.8	4	3.2	3				

	救援三角 架		1. 1	3	3.3	3		
	躯体固定 气囊		0. 28	5	1.4	3		
	肢体固定 气囊		0. 172	5	0.86	3		
	支撑保护 套具	√	4. 553	1	4. 553	3		
	稳固保护 附件		0. 52	6	3. 12	3		

二、技术要求

技术通用部分

- 1、投标产品符合国家、行业标准。
- 2、器材供应商需在供货时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免费在装备器材附着射频芯片;芯片需集成二维码、射频及装备编码为一体,芯片数据需能够上传至河南消防总队应急装备物资保障管理平台及国家消防局"消防一张图"系统。
- 3、统型要求: 所有装备技术、规格、性能、款式等要素,应等同或优于应急管理部消防 救援局最近有关装备统型技术要求(若有)。
 - 4、生产日期:发布中标公告后生产日期(验收时,提供证明或原材料进货证明);
- 5、配套资料: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中文版使用说明书(1份/件套),视频和 PPT 电子档(包括技术性能介绍、操作使用规程,注意事项、维护保养规程及方法;
- 6、产品标识:打印或永久性粘贴厂家信息标签,标签耐水、耐磨、不易掉色;标签内容包括售后服务电话、生产日期、厂家名称、产品名称及型号。
- 7、所有投标单位均应自愿接受按照采购方装备外观统型要求,免费设计配送标识、包装 及外观。
 - 8、提供所投产品备品备件清单(若有),内附单价,采购人可按照此价格采购。

技术需求专用部分

包号: JGZJ-采购-2024119001004

(1) 气动起重气垫

性能要求:主要用于交通事故、建筑倒塌等现场救援。防滑设计,防酸碱,抗 尖状硬物挤压;具备抗静电、抗裂、耐磨、抗油、抗老化性能

- ★1、不少于 4 种规格: 球形气垫 1、≥5T、2、≥15T、3、≥25T 、4、≥35T;
- 2、气垫爆破压力≥2.4Mpa; 额定工作高度≥100mm;
- 3、气垫之间可重叠使用,可将2个或3个气垫固定连接成为一个整体。
- 4、需配备有 6. 8L-9L 碳纤维高压气瓶≥1 个; 充气管≥5 米不少于 2 根。带安全阀截流管长度:≥1m,不低于 2 根; 配备连接器、连接工具; 承重板≥2 块; 地垫≥1 块; 与空呼气瓶匹配的快速接头和高压软管 1 套、配件箱 1 只。

整套含高压气瓶、气瓶阀、减压器、压力表、充气管、安全阀 、控制阀、快速接头、充气泵、不同规格气垫。

(2) 狭小空间排烟机

技术参数:用于坑道、管道、地下井的救援通风使用。

- 1、整体要求
- 1.1 所投产品符合 GB27901-2011《移动式消防排烟机》标准中全部性能要求, 提供由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型式检验报告;
- 1.2 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认证单元)一致的、有效期内的(以证书标注为准)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 2、性能要求
 - 2.1 主要功能:用于坑道、管道、地下井的救援通风使用。
 - 2.2 额定电压: AC220V/50HZ
 - 2.3 额定功率: ≥450W
 - ★2.4 排风量: ≥2200m³/h
 - 2.5 每根送风管长度: ≥5m, 管道不少于4根。
 - 2.6 噪声: ≤90db
 - 2.7 净重: ≤18kg

(3) 强制送风呼吸器

技术参数:是一种通过蓄电池驱动风机强制送入空气过滤,并通过导气管送入面罩的个人呼吸道防护器材。有效地保护佩戴人员的面部,皮晴和呼吸道免受毒剂、生物战剂和放射性尘埃的伤害。主要防护无机气体或蒸汽,同时也可以防护部分有机气体。带声光报警功能。

技术要求:

- 1、设备为封闭式结构,包括:送风机、供电电池、电源开关、电量显示、低压报警显示、低压蜂鸣等原件;
- 2、具有佩戴前检查警示装置是否正常的功能。出风口通过软管与面罩连接; 前侧及左右两侧连接滤毒罐,三个滤毒罐须为同型号、同厂家;
- 3、在电量耗尽或由于低电量无法正常工作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充电孔外接供 电设备来继续维持工作,电量指示灯由原来的静止显示改变为闪烁显示状态;
 - 4、满负荷工作时间:≥4 小时;
 - ★5、送风口流量:≥95L/min;
 - ★6、呼气阻力: ≤400Pa(30L/min);
 - 7、面罩视野范围: 总视野: ≥70%: 双目视野≥55%: 下方视野:≥35 度:
 - 8、面具漏气系数:≤0.04%。

(4) 船型担架

- 1、整体要求
- 1.1 用于在崎岖的山区,空中或海上救援。
- 1.2 整体结构为不锈钢外框,工程塑料或其它轻质材料底;担架底部配置伤员隔离减震垫;担架上宽下窄,易于搬运;吊篮内配置固定带和快速提升带。
 - 2、性能要求
 - 2.1 材质采用无毒无污染释放的材料,具有防火和耐磨损和防腐蚀的功能。
 - 2.2 担架配有可调节的脚部安全机械装置,安全带等。
 - ★2.3 载重≥150KG。
 - 2.4 固定点≥5 个。
 - 2.5 配备专用收纳包。

(5) 多功能担架

-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要求,提供国家专业机构检测报告。
- 2、采用特殊复合塑料制成,可在-20℃~45℃温度下工作不发生硬化或软化,可以弯曲变形使用,
 - ★3、载重≥150kg。
 - 4、垂直断裂强度≥2.5kN,
 - 5、平行断裂强度≥4kN
 - 6、耐温: 高温≥45℃ 低温≤-20℃。
 - 7、自重: ≤9kg

(6) 堵漏工具组

技术参数:适用于各种罐体和管道表面点状、线状泄漏以及法兰的堵漏作业。

磁压式堵漏工具1套

- 1.1 磁压式堵漏工具用于罐体和管道表面点状、线状泄漏的作业。
- 1.2 适用压力: ≥0.8MPa,
- 1.3 适用温度: ≤80℃。
- 1.4 磁压式堵漏工具吸附力≥300kg,
- 1.5 修复后可承受压力≥0.8MPa。
- 1.6 具体配置: 磁压堵漏主体 1 只、磁压式堵漏器极靴 4 块、专用胶带 1 卷、 快速堵漏胶 2 盒、铝合金箱 1 个。

注入式堵漏工具 1套

- 1.1 注入式堵漏工具适用于化工、化肥、炼油、煤气、发电、冶金等行业装置 管道上的各种静密封点堵漏密封
 - 1.2 适用介质温度≥-200℃、≤230℃。
 - 1.3 压力≥30MPa。
 - 1.4 具体配置如下:
 - 1.4.1 注胶枪 1 把, 材质: 合金钢;
 - 1.4.2 堵漏胶≥4 盒(每盒包括白胶2支、蓝胶3支)。
 - 1.4.3 手动高压油泵 1 台;
 - 1.4.4 专用高压油泵(附快速接头)1 根;
 - 1.4.5 旋塞阀 (M12) 2 只, 材质: 合金钢;
 - 1.4.6 注胶螺母: (M12、M14、M16、M18、M20、M22 各一只), 材质合金钢;
- 1.4.7 注胶螺杆: (M12、M14、M16、M18、M20、M22 各一只), 材质不锈钢材质;
 - 1.4.8 便携式铝合金工具箱 1 只;

(7) 救生抛投器

技术参数:以压缩空气为动力,向目标抛投救绳索及救生圈的一种救援装备,主要用于海难遇险、高层空难及特殊场合的救援。

- 1、采用内置压缩空气作为动力,工作压力≥ 7.0Mpa,配有压力表便于观察 抛投器压力。使用时无明火,带安全按钮联锁,安全可靠,操作简捷方便。
 - 2、产品净重≤8kg。
- ★3、具备陆地、水上远距离抛射救生功能, 陆用时抛射距离≥230m,水用时抛射距离≥210m。抛绳抗拉力≥ 2KN。
- 4、采用二氧化碳压缩气体或高压空气为发射动力,没有明火。产品带有保险 开关,安全系数更高。
 - 5、配备发射角度指示器,通过指示器调整发射角度,达到调整发射距离。
- 6、内置 1.5 升碳纤维气瓶的发射枪体 1 个、陆用抛绳救援弹 2 个水用、救援弹 2 个、训练弹 1 个、训练绳包 1 个、吹绳枪 1 个、二氧化碳压缩气瓶 4 个、触发剂 4 个、水用保护套 2 个、空绳包 2 个、多功能底座 1 个、气瓶与发射枪连接□≥2 个、气瓶快速充气装置≥1 个、吹绳枪配备可以连接气瓶的专用气管≥1 套。
- 7、提供国家认可的认证或检测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在有效期内。

(8) 卷扬机

- 1、电源: 民用市电要求。
- 2、速率: 上升≥15m/min; 下降≥15m/min
- ★3、功率 : ≥1300W,
- ★4、安全负载: ≥150KG 最大工作负荷≥200KG,
- 5、运行距离: ≥30米
- 6、绳索线径要求: 直径为 9.5mm-11.5mm 的专用绳索
- 7、断裂强力: >30KN; 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8、防护等级: ≥IP56
- 9、材质: 合金机身
- 10、需配备有无电释放下降功能,保证没电情况下人员安全落地。
- 11、设有紧急停止按钮。
- 12、可按键、远距离遥控控制距离: ≥150m。

(9) 自动止坠器

技术参数:主要用于安全绳索通过自动止坠器与安全带的胸部或背部挂点相连,让绳索上升操作更加便捷。普通使用时,不需要人为干预止坠器便可在绳索上自由移动,并且跟随使用者的移动。如遇坠落冲击或突然加速,移动止坠器将在绳索上制动并制止使用者的下坠。设备内置锁定功能,能将设备固定在绳索上降低坠落距离。连接臂能防止通过中间时设备发生掉落。设备配合势能吸收器挽索将绳索与作业面保持一定距离。兼容 10-13 毫米直径的绳索,重量≤150 克,指定试验负荷≥5kN,有效承重 100KG。材料:铝,不锈钢和尼龙。配备势能吸收包。

(10) 自动锁定下降器

技术参数:符合的标准: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主要用于绳索作业时的救援下降使用。具备防恐慌功能,即当使用者松开双手后,下降器能自动锁死绳索制停

1、功能机构:主要适用于高空作业及绳索作业,带有一个手柄,可以控制下降;移动侧板上有

安全开关,可保持下降器始终与安全带相连,防止掉落。

- 2、内标注绳索导向和标记,且内置防装错齿轮;用力过大时防恐慌功能启动自动停止下降。
- 3、用户松开手柄时自动返回,绳索会自动在装备内制停,无需操作手柄或打 止坠结。
 - 4、当绳索移除时,手柄自动切换到存储位置。
- 5、允许沿倾斜或水平地形平稳移动,带有可添加辅助制停鞘固定孔,不锈钢耐磨板。
 - ★6、材质:铝合金,钢,尼龙。
 - ★7、重量≤600g, 最大下降重量≥250kg; 下降速度 0.5-2m/s。
 - ★8、兼容适用绳索直径: 10mm-11.5mm。
 - 9、配备专用收纳包。

(11) 下降器

- ★1.1 符合 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委托检测报告。
- 1.2 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认证单元)一致的、有效期内的(以证书标注为准)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 1.3 如型号产品为分型产品,主型检验报告应明确说明涵盖该产品,主型产品 检测报告没有涵盖分型产品时,应同时提供主、分型检测报告。检验报告内容不 完整、缺页、与所投产品型号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
- ★1.4下降器(自制停式单凸轮下降器)1个:具有防慌乱下降器保护,有防绳索装反保护,专为绳索救援设计;
 - ★1.5 外壳和手柄选用坚固的热锻造铝合金材质; 机械零件精密不锈钢材质;
- ★1.6 符合. 人体工程学手柄,移动侧板上有安全开关,可保持下降器始终与安全带相连,防止掉落。
- 1.7 内标注有绳索导向和标记,内置防装错齿轮,可减少绳索错误安装,用力过大时防恐慌功能启动自动停止下降。
 - 2、性能要求
 - 2.1 适合绳索直径 10-11.5mm; 装有辅助制动捎;
 - 2.2. 重量≤600g; 救援时最大负荷≥11kN;
 - 2.3 材质为铝合金,钢,尼龙;
- 2.4 可在用户松开手柄时自动返回,绳索会自动在装备内制停,无需操作手柄 或打止坠结;
- 2.5. 当绳索移除时,操作手柄具有自动复位功能,降低在下降器在安全带上 意外钩住的风险:
 - 2.6 侧板应当为不锈钢耐磨板抗磨损材质;
 - 2.7 悬停保护: 当使用者放开手柄时,下降器会立即制停。
 - 2.8 锁定条件:下降器需在锁定状态,使用者才能放开尾绳。

(12) 通用安全绳(200米)

- ★1、符合 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或 EN、CE 认证;
 - 2、安全绳应由原纤维制成;
 - 3、安全绳应为连续结构,主承重部分应由连续纤维制成;
 - 4、安全绳应采用夹心绳结构;
 - 5、安全绳表面应无任何机械损伤现象,整绳粗细均匀、结构一致;
- ★6、安全绳的长度为≥200m 每根安全绳的两端应妥善收尾,宜采用绳环结构, 并用同种材料的细绳扎缝不少于 50mm,在扎缝处热封,扎缝处包以裹紧的橡胶或 塑料套管;
 - 7、安全绳的最小破断强度: 应不小于 40kN;
- 8、安全绳的延伸率: 当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 10%时,安全绳的延伸率应不小于 1%且不大于 10%;
 - 9、安全绳的直径 12.5-16mm;
- 10、安全绳的耐高温性能: 经 204℃±5℃的耐高温性能试验后,安全绳不应 出现融熔,焦化现象。
 - 11、配备绳包、安全挂钩≥2个。

(13) 滑轮套装

技术参数:包含小滑轮1个、单滑轮1个、双滑轮1个、单项滑轮1个,且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双滑轮

- 1、材质: 合金;
- 2、最小断裂强度 22kN;
- 3、适用绳径:单绳 9mm-12mm。

小滑轮

- 1、最大断裂负荷: ≥20kN, 最大工作负荷≥8KN;
- 1、适用绳径:≥9-12mm;
- 2、材质: 合金。

单向滑轮

- 1、材质: 合金;
- 2、最大工作负荷: ≥5kN;
- 3、重量≤400g;
- 4、适合绳径: 9mm-12mm。

大滑轮

- 1、材质: 合金:
- 2、适用绳索直径: 9mm-12mm;
- 3、270g≤重量: ≤450g;
- 4、极限负荷: ≥30kN;
- 1、最大工作负荷: ≥5kN。

(14) 挂钩套装

技术参数:符合 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提供省级及以上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适合消防、救援、攀登和高空作业,挂钩具备自锁功能;

包含 D 型钩 4 个、0 型钩 4 个、梨型钩 2 个,且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0型钩

- 1、材质: 高强度铝合金;
- 2、重量: ≤100g;
- 3、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25kN;
- 4、开口打开状态时,长轴破断强度≥7kN;
- 5、短轴破断强度≥7kN;

D型钩

- 1、材质:铝合金:
- 2、在开口闭合状态时,长轴的破断强度≥27KN;
- 3、在开口闭合状态时,短轴的破断强度≥8KN;
- 4、重量≤130g;

梨型钩

- 1、破断负荷≥27KN;
- 2、重量≤100克;

(15) 舷外机

技术参数: 用于水域救援,冲锋舟及橡皮艇舷外机;

- ★1、发动机最大输出功率: ≥29kW; 马力≥40 匹;
- 2、发动机类型:两缸两冲程水冷发动机,铝合金螺旋桨;
- 3、转速(转/分): ≥5000r/min;
- 4、排量: ≥700cc;
- 5、启动系统: 采用手动和电启动, 后操控系统;
- 6、润滑系统: 预混机油和汽油;
- 7、倾斜系统: 手动倾斜;
- 8、净重重量: ≤85kg;
- 9、油箱 L: ≥20;
- 10、配备:油箱+油管 2 个,保险钥匙≥3 个,叶轮防罩 2 个,具有锁止功能专用推车 1 个,船外机固定绳 1 根,原装叶轮 2 个,化油器 2 个,进气滤芯 2 个,走动拉盘 1 个,火花塞 10 个,限位杆 3 个,发动机维修工具箱 1 套(火花塞套筒、钳子、十字起、一字起)。

(16) 救援桨板

技术参数:用于水域救援使用。正面中部为高强材质, 正面和背面均设有防滑板,浆板尾部有插入式鱼鳍,浆板四周至少分布5个D型环加绑绳设计,可固定救援物品。浆板边缘设计有尼龙提手,帮助救援人员快速施救。可配合水上摩托艇等机动救援器材,方便动力牵引救起多名落水人员。

- ★1、采用双层高强拉丝 PVC 材料或优于。
- 2、充气压力不小于 0.1Mpa,内部高压强的情况下救援板不会变形。
- 3、救援板长度≥3m, 宽度≥1.2m, 厚度≥0.15m。
- 4、配备: 收纳背包1个、划桨1副、高压打气筒1个、安全脚绳1条、稳定 鱼鳍1个、修补包(胶水+修补材料)1套。
 - 5、整体重量≤20kg。
 - ★6、水上漂浮载重≥150KG:
 - 7、板身主体颜色应为消防红;四周具有夜光反光标识
 - 8、应可用压缩气瓶或专用气筒/泵充气:
 - 9、配备手动、电动充气装置1套。

其他要求

- 10、产品通过中国船级社(CCS)检测,具有中国船级社出具的检验证书。
- 11、提供省级以上关于 PVC 材料耐磨性 抗刺穿性质量检测报。

(17) 绳索救援套装

技术参数: 快速搭建绳索滑轮组实现拖拽功能。

1、包含:全身安全吊带1个、200米静力绳2根、自制停式单凸轮下降器1个、200米水面漂浮救生绳1根、挂钩套装1套、滑轮套装1套、抛绳包1个、分力板4块、八字环4个、锚点扁带套装1套、桶包1个。

全身安全吊带

- 2.1 符合 XF494-2023、GB6095-2009 认证标准,提供相应的检验报告。
- 2.2 消防安全吊带由织带、前部拉环、后背拉环、后背衬垫和带扣等零部件构成,为全身式安全吊带,连体结构,内置带 CE 认证的胸式上升器。
- 2.3 后腰部位配备器材挂环数量≥3 个,单个承重≥15kg; 配备≥5 个吊挂点, 分别位于前胸、腰部前方、背部、腰部两侧,背部 D 环设计。
 - 2.4 吊带有大、中、小三种尺寸型号可选,并备有1个专用存储袋。
- ★2.5 设计负荷≥2.65kN,正立方向静负荷性能≥22 kN,倒立方向静负荷性能≥10 kN,水平方向静负荷性能≥10 kN,抗冲击性能冲击高度为≥1m,承重织带宽度≥40-70mm,腰环尺寸≥70-120cm,脚环尺寸≥45-75cm。
- 2.6 安全吊带上的带扣和调节装置滑移距离≤10mm,而且安全吊带不应出现影响其安全性的明显损伤,腿部固定带配有飞机扣设计。
 - 2.7 耐高温性能,安全吊带的织带和缝线不应出现熔融、焦化现象。
 - 2.8 安全带的带扣的边角半径≥6mm。

静力绳

- 3.1 符合 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具有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
 - 3.2 绳经 9.5—11.5mm。
 - ★3.3 断裂强度≥30KN, 八字结点断裂强度≥22KN。
 - 3.4静态延展率≤5%。
 - 3.5 绳皮滑动率 0, 绳皮比重 40%, 缩水率≤1.5%。
 - ★3.6 长度: ≥200m, 每米重量≤85g, 焦化温度≥250°C。

3.7 颜色:按需求方要求提供。

防恐慌下降器

- 4.1 符合 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具有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
 - 4.2 用于紧急降落、逃生疏散、救援中保护操作人员及被困人员的保护器;
 - 4.3 具备有自动制停系统(防慌乱摆片)可防止在下降下意识操作而出现危险;
 - 4.4 工作负荷: ≥13KN, 重量: ≤400g;
 - 4.5 可使用直径 9-12.5mm 区间值的绳索。

水面漂浮救生绳

- 5.1 可漂浮于水面,标识明显反光处理,不吸水,拉力强,抗老化,防腐蚀, 采用复合高强轻质纤维双层编织:
 - ★5.2 最小破断强度≥35KN, 延伸率≤6%;
 - 5.3 长度: ≥200 米: 直径: ≥12mm:
 - 5.4 当承重达到最小断裂强度的 10%时, 延伸率≥1%且<10%;
 - 5.5 绳上以5米为单位进行标识;
 - 5.6 经 48 小时的漂浮性能试验,绳漂浮在水面上:
 - 5.7. 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要求,提供国家专业机构检测报告。

排钩套装

- 6.1 符合 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要求,整机提供国家级检验中 心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
- ★6.2 配置: 三段自锁 D 型安全钩≥4 个,三段自锁 0 型安全钩≥4 个,三段自锁 N形挂钩≥4 个。
- ★6.3 三段自锁 D 型安全钩:铝合金材质,长轴负重力:≥22kN;短轴负重力: ≥8kN;闸门开度:≥15mm;闸门开启负重力:≥7kN;横向受力≥8kN。
- 6.4三段自锁 0 型安全钩:铝合金材质,负重力:≥22kN;闸门开度:≥15mm;闸门开启负重力:≥7kN;横向受力≥8kN。
 - 6.5 三段自锁梨形安全挂钩: 铝合金材质,破断负荷≥22KN; 重量≤100 克。
 - 6.6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滑轮套装

- 7.1. 符合 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检验报告;
- 7.2 配置: 1个小滑轮、1个单滑轮、1个双滑轮、1个单向滑轮;

7.3 单向滑轮

- 7.3.1 侧板开关结构,具备防掉落、单向制停、固定在锚点上可打开功能,用 于设置提拉系统;
 - 7.3.2 适配绳索直径: 8-12mm;
 - 7.3.3 滑轮直径:≤38mm;
 - 7.3.4 工作负荷≥5kN;
 - 7.3.5 重量≤270g。

7.4.单滑轮

- 7.4.1 具备固定在锚点上可打开功能;
- 7.4.2 滑轮最多可连接三个主锁,可配合绳索、挽索使用:
- 7.4.3 适用绳索直径: 8-12mm;
- 7.4.4 滑轮直径: ≤38mm;
- 7.4.5 轴承类型: 密闭滚珠轴承;
- 7.4.6 工作效率≥95%;
- 7.4.7 最大工作负荷: ≥8kN;
- 7.4.8 断裂负荷≥36KN;
- 7.4.9 重量≤200g。

7.5. 双滑轮

- 7.5.1 具备固定在锚点上打开功能;
- 7.5.2 双滑轮最多可连接三个主锁,并可以使用绳索、挽索以方便操作;
- 7.5.3 适用绳索直径: 8-12mm;
- 7.5.4 滑轮直径: ≤38mm;
- 7.5.5 轴承类型:密闭滚珠轴承;
- 7.5.6 工作效率≥95%;
- 7.5.7 最大工作负荷: ≥8KN;

- 7.5.8 断裂负荷≥36KN:
- 7.5.9 重量: ≤480g。

7.6 小滑轮

- 7.6.1 材质: 铝合金, 适用绳索直径: 8-12mm;
- 7.6.2 重量: ≤120g;
- 7.6.3 极限负荷: ≥22kN;
- 7.6.4 最大工作负荷: ≥5kN;
- 7.6.5 滑轮直径: 1.5-3cm;
- 7.6.6 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

抛绳包

- ★8.1 绳包为腰包式设计,表面带有网布,显著位置标有内置绳索长度,腰包两侧具备快速释放功能。
 - ★8.2 包内绳索长度≥20m、直径 7 mm²9.5 mm。
 - 8.3包内绳索破断强度≥13kn,漂浮时间≥48 h。
 - 8.4 绳索应为包芯绳结构,主承重部分应由连续纤维制成。
 - 8.5 绳包应设有反光标志带,增加夜间可视性。

分力板:

- 9.1 孔数≥4, 孔径: 4x20mm
- 9.2 拉力≥35KN

18 字环:

- 10.1 适用 8-11mm 绳径;
- 10.2 断裂强度≥30KN;

锚点扁带套装

- 11.1 由 60cm、120cm、150cm 扁带环各≥4 根。
- 11.2 最大工作负荷≥22KN, 宽度≤20mm。

桶包

- 12.1 材质为聚氯乙烯 (PVC) 夹网布+织物;
- 12.2 容量: ≥5L;

- 12.3 重量: ≤300g;
- 12.4 可装备于安全吊带腰部两侧使用,可装配于安全带腰部两侧使用,使用特殊的装配组件,安装十分方便,包的外侧有方便放置工具的松紧带环,内测有收纳袋(独立储物袋),可以储存物品。**配件:**
- 13、2 段 0 型锁 ≥ 10 把,配备绳索保护套 ≥ 2 根,墙角滑轮 ≥ 1 个,直径 6mm 辅绳 ≥ 20 m。

(18) 锚固装备套件

- ★1、固定锚桩长度≤90cm, 直径≥2.5cm 单根拉力≥1500k。
- 2、静力绳:最小断裂负荷≥22kn,坠落系数冲击力:<6kn。
- 3、D型锁:长轴闭口破断强度<27kn,长轴开门破断强度 7kn,短轴闭门破断强度≥7kn。
 - 4、滑轮: 承受荷载>22kn。
- 5、提供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资质证书范围内的省级及以上(不含副省级)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检验报告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6、组件内容包括:便携式金属锚点3根、激流救援滑轮2个、铝合金手动D型锁2个、抓绳器2个、静力绳100m、普鲁士结辅绳2根、可拖拽收纳箱1个。

(19) 水面漂浮救生绳(200米)

技术参数:适用于水域救援、船舶救生、水上作业、户外攀登等救生圈和救生用的绳索,可配在小船上、救生浮上、救生筏上,同时可作为矿难搜救、夜间搜救。

- 1、符合 GB/T8834--2016 绳索有关物理和机械性能的测定, 救生绳线密度测试按 GB/T8834-2016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量
 - 2、具有可漂浮性,带有反光功能,夜间标明显
 - ★3、长度≥200m
 - 4、直径≥12mm
- 5、其内线为 PP 绳(等同或优于),外线为荧光线制成,强度高、延伸率小、 抗击性能好,具有不吸水、拉力强、可漂浮、抗老化、防腐蚀等优点。
 - 6、最小破断强度不小于 35kN
 - 7、重量: 不大于 8kg/100m
 - 8、延伸率: 承重达到最小破断强度的 10%时救生绳延伸率不大于 3%
 - 9、经48小时的漂浮性能试验,绳漂浮在水面上。
 - 10、配备专用收纳包。

(20) 充气式上浮系统

- 2、整体要求
- 3、1.1 主要用于水下沉没车辆船只,或大型设备设施的打捞 2、性能要求
 - ★2.1 浮袋由高强度 PVC 涂层布制成,强度≥ 5000N/5CM,符合 IMCA D016 2.2 提升力≥3000kg。
 - ★2.3 安全阀:安全阀打开压力为 16-24Kpa,同时也可手拉排气。
 - 2.4 工作环境:可用于海水、淡水
 - 2.5 浮袋为单吊点,吊带、卸扣、吊环等必须有工作强度标示。
 - 2.6 充气口为 3/4"BSPT 螺纹不锈钢球阀和气瓶快接充气两种方式
 - 4、其他要求
- 3.1 浮袋应在显著位置标明工作载荷、序列号、生产日期、制造商信息,每个浮力袋配备不少于一根的吊绳。
- 3.2 附件: 充气装置 1 套、气瓶 2 个、气瓶充气转换接头 2 套、充气连接管≥ 20 米,专用收纳箱。

(21) 水下推进器

- 1、推进器: 推进器数量采用双驱,单个推进器功率: ≥1000W;
- 2、负载重量: ≥150kg;
- ★3、浮力≥10kg;
- 4、档位:具备低档/中档/高档或优于;
- ★5、下潜深度: ≥10m;
- 6、续航时间: ≥60min;
- 7、电源:快速插拔自锁式安装,工作电压: ≥48V,容量: ≥20Ah;
- 8、快充时长: ≤3.5h;
- 9、外挂支持: 具有 GoPro 相机接口;
- 10、尺寸(长×宽×高): ≤1200*550*350mm;
- 11、重量: ≤30kg;
- 12、配件: 备用电池 1 套:
- ★13、防护等级≥Ip68
- 14、负载速度: ≥2m/s;
- 15、配备专用收纳箱。

(22) 可漂浮救生担架

技术参数:适用于海、陆、空等不同的救援场所;也可做为水中救生垫及其它漂浮品使用。

- ★1、采用双层高强拉丝 PVC 材料或优于。
- 2、充气压力≥0.1Mpa,内部高压强的情况下救援板不会变形。
- 3、救援板长度≥1.85m, 宽度≥0.7m, 厚度≥0.1m。
- 4、正面中部为高强 EVA 材质或优于,正面和背面均设有防滑板,救援板四周有挂点和抓手绳。
- 5、配备划桨≥1 支,50 米水域漂浮救援绳≥1 条,装备包≥1 个,修补材料≥1 份,打气筒/泵≥1 个。
 - 6、整体重量≤8kg。
 - ★7、水上漂浮载重≥100KG:
 - 8、可漂浮救生担架设置挂点,可于救生艇配合使用;
 - 9、板身主体颜色应为消防红:四周具有夜光反光标识:
 - 10、应可用压缩气瓶或专用气筒/泵充气;
 - 11、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测报告。

(23) 救生拉杆

技术参数:用于钩住、拖拽救助被困人员。

- ★1、碳纤维材质, 可漂浮, 可收缩;
- 2、折叠后长度: ≤1.8米,展开长度: ≥6米,重量: ≤1.5公斤;
- 3、浮力球规格: 重量≤1.5Kg、浮力≥7kg;
- 4、浮力圈规格: 圆圈的直径≥400mm、串珠直径≥70mm、重量≤500g、浮力≥7kg;
 - 5、挂钩的规格: 长度≥300mm; 重量≤600g;
 - 6、具备反光标识;
 - 7、救援工具头: ≥5个,配有浮球、浮力圈、挂钩等;

(24) 滚钩

技术参数:用于水下搜索溺水人员。

用于搜寻打捞落水失踪者,特备是在一些透明度不十分好的水域。

- 1、组合式拖拽的方式,效率高,操作便携,可循环使用,易安装,存放方便。
- 2、该救生滚钩由三角拉杆,不锈钢锁链,三爪锚钩,搭扣连接器,不小于 10m 双层尼龙编织绳组成。
 - 3、锚钩可拆卸,配备便携式收纳箱。
 - 4、三爪锚钩: ≥10 个。
 - ★4、断裂负荷≥200kg。

(25) 充气式救生浮板

技术参数:

- 1、整体要求
- 1.1 水域救援漂浮板主要用于水上、冰面救援。
- 2、性能要求
- 2、★2.1材料:采用为PVC材质或优于。
- 2.2尺寸: 长度≥170cm, 宽度≥90cm, 厚度≥10cm。
- ★2.3 水上漂浮承重: ≥200kg。
- 2.4 四周救援拉手数量≥14 个, D型拉环挂点不少于6 个。
- 2.5 重量: ≤10kg。
- 2.6 漂浮板装有夜间反光装置
- 2.7漂浮板材料的经纬度拉伸强度≥3200N/5cm
 - ★2.8 漂浮板材料的经纬度撕裂强度≥400N

2.9 充排

气阀带有自锁功能, 低压操作安全可靠。

- 2.10 水面漂浮绳≥100 米;
- 2.11 充气时间≤2分钟;也可以用电动气泵或空呼瓶快速充气。
- 3、其他要求
- 3.1 配件: 手动打气泵、电动气泵、气瓶充气转换接头、补漏修理包和专用收纳箱。

(26) 冰面救援滑板

技术参数: 主要用于消防员冬季冰面救援使用。

- 1、应一体成型设计,非多层压制,不易分解。
- 2、材质应完全不吸水,可长时间浮出水面。
- 3、应使用高亮颜色,增强可视性。
- 4、展开尺寸: 长度≥1.5米, 宽度: ≥0.9米, 厚度≥10cm
- 5、重量≤20kg。
- ★6、静态均衡承载浮力≥230kg
- 7、充气时间≤4min;
- 8、救援板四周有≥4个拉手,滑板前后增加救援挂绳孔;
- 9、便携袋设计合理,方便有序使用救生器材;主体滑板袋,浮力圈口袋、浮水绳(30米)口袋、冰锥和冰锥辅助爬行器工具口袋,频闪灯或对讲机口袋,多口袋规范设计使用方便。
 - 10、频闪灯 1 个续航时间≥30h
 - 11、配备电动、手动充气泵、气瓶转换接口各≥1套。
 - 12、配备专用收纳箱;
 - 13、提供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

(27) 可漂浮救生担架

技术参数:适用于海、陆、空等不同的救援场所;也可做为水中救生垫及其它漂浮品使用。

- ★1、采用双层高强拉丝 PVC 材料或优于。
- 2、充气压力≥0.1Mpa,内部高压强的情况下救援板不会变形。
- 3、救援板长度≥1.85m, 宽度≥0.7m, 厚度≥0.1m。
- 4、正面中部为高强 EVA 材质或优于,正面和背面均设有防滑板,救援板四周有挂点和抓手绳。
- 5、配备划桨≥1 支,50 米水域漂浮救援绳≥1 条,装备包≥1 个,修补材料≥1 份,打气筒/泵≥1 个。
 - 6、整体重量≤8kg。
 - ★7、水上漂浮载重≥100KG:
 - 8、可漂浮救生担架设置挂点,可于救生艇配合使用;
 - 9、板身主体颜色应为消防红:四周具有夜光反光标识:
 - 10、应可用压缩气瓶或专用气筒/泵充气;
 - 11、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测报告。

(28) 救援三角架

技术参数:采用优质铝合金框架,在高处、悬崖垂直面上可设置伸出崖面的工作支点,满足高处、悬崖及井下救援作业。备有手摇式绞盘,可作临时移动的三角架支点,能个人独立操作,可呈现合适的救援角度,支撑脚两节可分解式,可组合三角型、A型支架,斜A型支架或起重支架。顶部有直接安装的滑轮,配有多种基座;具备适应沙地、岩石、水泥地等多种环境的架设能力。

- 1、采用优质铝合金框架,三角架顶端装有环形挂钩,最大有效垂直空间≥ 195cmm:
- ★2、牵引绞盘: 阻断力≥2200N,钢丝绳长度≥20米;最大载重≥300kg;齿轮比例: 8:1:绞盘带自制刹车装置。
 - 3、三角架整体自重(含牵引绞盘自重)≤30kg;
 - 4、完全展开: ≥200cm; 完全收缩: ≤150cm;
 - ★5、额定载荷: ≥180kg;
- 5、由三角架连接头、支腿、支脚、收紧扁带(含收紧器)、绳包、器材包等组成,配置≥45件套;
 - 6、配备专用收纳箱;
 - 8、提供检测报告。

(29) 躯体固定气囊

技术参数:用于突发事故现场、躯体骨伤骨折,能有效防止因现场处理不当及送医过程造成二次损失。

- 1、功能:用于固定、搬运、转运受伤人员。
- ★2、材质: PVC 材料,表面不易损坏,可洗涤。
- 3、结构:包括躯体气囊、手泵、手提包。
- 4、性能:
- (1) 要有手动负压装置,快速成型,牢固、轻便;
- (2) 真空状态应保持 70 个小时以上;
- (3) 能配合直升机使用,可根据采购方需要定做;
- (4) 不影响 X 光、CT、MRI 检查, 四季能用;
- (5) 躯体固定器可按伤员的各种形态而变化;
- 5、承重≥150kg;
- 6、适应-30℃-80℃环境温度。
- 7、配备收纳包,具有防水、防磨功能。

(30) 肢体固定气囊

技术参数:用于突发事故现场、固定头、颈、胸、脊、臀、盆骨及上下肢骨伤骨折,能有效防止因现场处理不当及送医过程造成二次损失。

-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要求,提供国家专业机构检测报告;
- ★2、肢体固定气囊用真空成型原理,将夹板内空气抽出,真空夹板快速形成硬性固定成型体分躯体、肢干、颈椎固定;
- 3、表面织物由耐磨材料无缝熔接制成,内充物为无毒,无味聚苯乙烯高分子 颗粒:
 - 4、躯干脊椎尺寸 (mm, 长*宽) ≥970*600;
 - 5、上肢尺寸 (mm, 长*宽) ≥400*350;
 - 6、下肢尺寸 (mm, 长*宽) ≥700*510;
- ★7、可用 X 光,四季都能使用,表面不容易损坏,可洗涤,躯体固定器可按伤员各种形态而变化。可用 X 光、CT、MRI 检查;气密性:大气压维持 48 小时以上,压力下降 \geq 1%;使用环境温度 0° \sim 80° \sim 90° \sim 80° \sim 80° \sim 80° \sim 80° \sim 90° \sim
- 8、配置包括肢体固定气囊,上肢夹板、下肢夹板、躯干夹板、正负压气泵、 存储包,备2个充气接口

(31) 支撑保护套具

技术参数:适用于地震、塌方、各种交通事故处理等现场的支撑工具。用于建筑物倒塌救援,通常在进入危险建筑物中实施救援前使用支撑顶杆,对危险建筑物进行支撑固定,以保护救援者与被救者;也可用于沟渠或隧道救援,使用支撑顶杆横向或纵向支撑沟渠或隧道壁,使沟渠或隧道的框架稳固,以保证救援通道。

- ★1、支撑套具采用材质: 航空铝合金或同等质量材质; 所有部件经阳极涂层处理, 安全系数≥4: 1。
- ★2、支撑柱可手动或气动快速支撑,可手动锁紧,并可使用扳手进行微调, 微调精度≤1mm,可垂直、水平和斜支撑操作:
 - ★3、最大撑顶力 120kN
 - ★4、最大支撑范围≥2.6m;
- 5、支撑杆≥7根,分别为: 600-808mm2根、1200-1808mm2根、1800-2608mm3根
 - 6、延伸杆≥6 根,分别为:≥300mm 延伸杆 3 根、≥500mm 延伸杆 3 根;
- 7、其他附件≥53件(L型、U型、V型、十字型、链条支撑头、45度牵引底座、方形底座、双凸联接件、双凹联接件,带钩牵引器、圆形平地支撑头、圆形平地带尖支撑头、三角架头部组件,手动绞盘及底座、链条、复式操控仪、脚踏泵、高压气管、勾形扳手,地钉等)

(32) 稳固保护附件

技术参数:该装备是气垫套装必备的组成部分,在顶升过程中,对上升物体进行随动稳固,防止垮塌;多功能板纹相互咬合,增强其各项性能;可单块使用,也可相互固定连接或叠加,形成稳定支撑;可在现场灵活创建各种坚固平台,保证救援现场安全。

1、整体要求

- 1.1 产品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级/省级权威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
- ★1.2 包括: 各类垫块、止滑器、索链、紧固带等,与救生、破拆器材配套 使用,起稳固保护作用。
 - 2、性能要求
- 2.1 垫块采用优质聚氨酯或橡胶材料制成,单位面积承重≥100kg/cm²,垫块之间能有效连接配套使用。
 - ★2.2 梯形垫块尺寸≥600*200*100mm, 数量≥2 个。
 - 2.3 厚正方形垫块尺寸≥200*200*90mm, 数量≥2 个。
 - 2.4 薄正方形垫块尺寸≥200*200*50mm, 数量≥2 个。
 - 2.5 楔形垫块尺寸≥200*90*150mm, 数量≥2 个。
 - 2.6 三角形垫块尺寸≥200x200x90mm, 数量≥2 个。
 - 2.7 长方形垫块尺寸≥600x200x80mm,数量≥2个。
 - 2.8 棘轮紧固带≥4根。
 - 3、配备专用收纳箱。

第四章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一、初步评审(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检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查人
		供应商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	资 评 标准	特定资格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函)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4包专门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	
		面向小微企业采	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	
		购	的证明文件》。	

2. 符合性检查

条	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查人
		投标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条款规定	
	符合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签署、 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1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	评标委员会
		总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投标人所投标包投标总报价不可超过 所投标包最高限价,且该标包中各单 品报价不得超过单品最高限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查人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投标文件制作机 器码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视为无效 投标	
	具有合法资质的 检测机构出具的 检测报告或检验 报告或产品合格 证书	符合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9项第5条规定	
	其他	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注: 以上各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详细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2. 2. 1		分值构成	报价得分:30分	
		(总分100	技术部分: 45分	
		分)	商务部分: 25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报价 得分 (30分)	投标报价标 准	计算方法如下:	
2. 2. 2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评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报价×30	
(1)			(1) 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
			业力度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
			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号)等规定,促进中小型企业的发展,
			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
			复享受。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声明函者不予认定。
			(2)评标委员会认定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
			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
			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该
			投标人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
			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专门面向小
			微企业采购的标包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注:
			1、有效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
			审查、形式评审、符合性审查未被判定为无效投
			标的所有投标人。
			投标货物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的;得满分
		 货物响应招	35分;投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参数要求有负偏
		□ 页初响应拍 □ □ 标文件参数	离的在35分的基础上,非"★"项每项扣2分,带
		你又什多数 情况	"★"项每项扣6分,扣完为止。
		(35分)	注: 投标人所投产品需附具有合法资质的检测机
	技术	(30)))	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检验报告或产品合格证书或
2. 2. 2	部分		其他证明材料。

	1		
(2)	(45分)		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实际应用场景环境等要求
			提出产品整体选型、各部件的结构设计、产品功
			能设计,各部件间适配性、系统配置、产品工艺
			等内容(须提供设计说明、整体设计图、结构设
			计图、功能设计图等)。
		本日本刑	选型先进、设计完善合理、功能全面、适配性强、
		产品选型 (整体设	操作简单易用、耐用实用、对本项目具有针对性、
			可行性强的得5分,
		计)	选型先进、设计合理、功能全面、具有适配性、
		(5分)	操作简单易用、耐用实用、对本项目具有针对性、
			可行性得3分。
			选型基本合理、功能基本完善、具有适配性及针
			对性的得1分,
			各部件设计不合理、功能不足,无法满足本项目
			需求的得0分。
			根据所投产品制造商专业技术生产能力(包括但
			不限于自主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生产步骤、产
			品检验等)进行评审:
			所投核心产品及所投其他产品制造商具备自主研
			发能力(提供研发团队名单、研发成果名称)、
			 具拥有完整工艺流程图并配有详细的图片和文字
		专业技术生	 说明,能够提供各环节完整的生产车间环境及详
		 产能力(5	 细的实际生产实景照片,具有完整的产品检验流
		分)	 程,各检验流程均配备有检验设备、检验步骤严
			 密,得5分;
			 所投产品制造商未对是否有自主研发能力作出说
			 明,提供的工艺流程图配有图片和文字说明,能
			 够提供大部分生产环节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
			 实景照片,提供有产品检验主要流程,重要检验
			节点配备有检验设备,得3分;

			所投产品制造商生产工艺简单粗糙, 生产步骤说				
			明不完整,未能提供生产车间环境及实际生产照				
			片,产品检验流程及具体检验步骤前后不连贯,				
			各检验步骤未明确检验设备配置,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产品业绩: 指投标人所投标包项目同产品的业绩,				
			产品业绩项目时间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今(以				
			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产品业绩项目证明材料:须提供中标(成交)通				
			知书、合同协议书(含首页、关键页、签章页),				
			应清晰可辨,合同签订主体为投标人,以上内容				
		产品业绩	缺一不得分。				
		(3分)	一个标包含有多种产品的,须提供核心产品的业				
			绩方可认定加分。本项目除只允许生产企业参与				
			投标(投标人单位名称与投标装备检验报告内生				
			产企业名称一致)的标包外,其他标包代理商投				
	商务部		标的,不得将其他代理商或厂家自身的业绩作为				
	分分		投标人业绩加分。				
	(25分)		每提供一份业绩加1分,最多加3分。				
	(20),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非强				
			制节能产品的,加0.5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				
			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的认				
		节能环保产	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				
		品品	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				
		(1分)	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				
			的产品,加0.5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及国家确定
	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
	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
	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
	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基础上,每承诺延长一
质保期	年质保期得1.5分,最多得3分,未承诺的不得分。
(3分)	(注: 如标包内有多个产品的, 所有产品的质保
	期均需延长,否则不得分)
	1、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方案:
	(1)整体实施进度方案详实、全面可行,生产进
	度规划科学、原材料采购及生产计划响应迅速,
	供货周期优于项目要求,进度保障措施规划详细、
	响应周全、切实可行,项目组人员配备科学、分
	工明确、团队力量强得2分;
	(2)整体实施进度方案详细,生产进度规划合理、
	原材料采购及生产计划响应较快,供货周期优于
13.34.3-12. (0.	项目要求,进度保障措施规划详细,项目组人员
实施方案(6	分工明确、团队力量较强得1分;
分)	(3)整体实施进度方案简单,原材料采购及生产
	计划响应缓慢,进度保障措施规划简单,项目组
	人员配置较少、分工不够明确得0.5分;
	(4)未提供或其他得0分。
	2、质量保障措施:
	(1)质量保障方案制定详实、周全,质量保障制
	度制定完善、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质量保障
	人员配备科学、分工明确、团队力量强,有专门
	的的质量保障经费规划,质量保障设施设备配备

齐全得 2分;

- (2) 质量保障方案制定详细,质量保障制度制定 完善,质量保障人员配备充足、分工明确,有专 门的的质量保障经费规划,质量保障设施设备配 备较全得 1分;
- (3)质量保障方案、质量保障制度制定简单,质 量保障人员配备较少,分工不够明确,质量保障 设施设备配备较少得 0.5分:
- (4) 未提供或其他得0分。
- 3、项目测试方案、验收方案:
- (1) 方案提供的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 准准确完整,方案制定的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 程序、注意事项周全详实,测试、验收环节和内 容设置合理、全面得 2分;
- (2) 方案提供的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 准准确,方案制定的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程 序、注意事项较完整,测试、验收环节和内容设 置简单得 1分;
- (3) 方案提供的测试、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 准未提供,方案制定的测试、验收的组织形式、 程序、注意事项简单,测试、验收环节和内容设 置简单得0.5分;
- (4) 未提供或其他得0分。

分)

1. 各阶段资金使用计划规划科学、各环节资金投 入明确且保障有力得2分,不科学、不明确、没有 **履约能力(6** | 保障或未提供该项内容得 0 分。

- 2. 生产过程有落实节能环保相关措施且科学可行 得2分,措施不可行或未提供该项内容得 0 分。
- 3. 与各用户单位沟通和协调管理制度完善可行得 2分,不完善、不可行或未提供该项内容得0分。

1. 售后服务(4分)

(1)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故障响应、备品备件保障供应、巡检服务等)和应急维修保障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应急维修程序、应急维修预案、应急维修人员配备等)进行综合评分:

服务计划及维修保障措施完整(涵盖上述全部内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新增加)、详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服务计划及维修保障措施(涵盖上述全部内容, 但是内容不够详尽或者其中某项描述欠缺的), 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售后服务及 培训方案(6 分)

服务计划及维修保障措施(内容缺少一项或多项的)的,或者服务计划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得0.5分;

无服务计划的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本地化服务承诺(承诺书中需明确具体实施方式在合同中约定)的得1分,未提供的得0份。

2. 培训方案(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和培训效果、培训师资力量等)进行综合评分,培训方案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新增加)、详尽,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强,确保满足培训效果的得2分;培训方案(内容缺少其中至少一项)、针对性不强,得1分;培训方案无法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0.5分;方案未提供不得分。

注: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评标办法》中要求的评审依据的材料必须

真实有效,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 律责任。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标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 3.1 符合性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项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 作无效标处理,并按照招标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 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

总价。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供应商得分=报价得分+技术得分+综合得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五章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最终以双方签订为准)

济源示范区政府采购合同(试行)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人): **年月日**

合同条款

(甲方)所需 (项目名称)经代理机构以(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 方式进行采购。经采购人确定 (乙方)为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

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中标人投标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中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服务)、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服务)、数量及规格根据采购需求

另附附件(同投标文件中货物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号:

五、付款途径

□国库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财政资金: 元; 自筹资金: 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限,通过及时向

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将 款项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口预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金额的 %,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项目交付后经乙方安装、调试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 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即人民币元,大写:

口其他支付方式

1. 一次性支付方式

项目交付后经乙方安装、调试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即人民币元,大写:。

2. 分期支付方式

项目交付后经乙方安装、调试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期合同款,即合同金额的 %,即人民币 元,大 写: (其余款项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付款批次和付款金额。)

七、交付日期和地点

- 1. 交付日期: 合同生效之日起日。
- 2. 交付地点:

八、质量标准和检验方式

-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是货物生产厂商原造 的,全新、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 的,并完全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
- 2.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应通过货物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乙方承诺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本项目采购文件中《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要求》部分中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被采购人接受)相一致,同时,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 3.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服务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

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服务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 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 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令甲方满意的性能,并对由于合同货物的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
- 5. 乙方提供的货物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的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应依据乙方提供的开箱要求和环境要求进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验货通知后到现场参加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均应派员参加。
- 6. 甲方对合同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的检验,应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 7. 若检验时发现货物数量不足、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开箱 时虽然货物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货物短缺或损伤,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
- 8. 本合同各相关条款中凡与乙方责任或义务相关及由乙原因 所引起涉及各项货物、零件、部件、配件及资料的更、换、 补、退等情形,所发生相关的任何价款、成本、费用,包括但 不限于运输、安装、服务、维修、调试等,以及保险、税、费等,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九、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 1. 乙方对合同货物、服务的保修期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若厂 家规定的保修 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 期,应适用其保修期(在本次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期限中,若有不同期限自动适用其中期限较长者)。本合同项下 货物的免费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它期限均自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完成最终 验收并由甲方签署了项目验收单之日起算。
- 2. 如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保修责任,乙方应按照或比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修理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 3. 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服务达不到要 求,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 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

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以及相关服务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

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 4. 在免费保修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或 更换服务,而造成本合同不得不停止运行,保修期应依照停止 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 5. 在免费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保证继续为甲方提供设备的维 修服务,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 乙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以不高于本 合同货物、相关配件及服务的价格,并且不差于任何第三方的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
 - 6. 本合同签订后及货物使用中,如涉及增加或改进安全性的

软件升级问题,无论甲方是否知晓或是否向乙方提出,乙方均应当在其刚开始应用该等软件时的第一时间内,立即主动地、无条件地给与免费更新并调试完好。

- 7. 若由于甲方提出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而引起的软件升级,相关成本费由甲方承担,乙方不得赚取利润或拒绝、拖延。
- 8. 若由于乙方增加并不涉及安全性的新功能引起软件升级,而且甲方愿意增加该新功能时,由双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服务及相关的软 件和技术资料, 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 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 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分包

合同甲、乙双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确实需要分包的,应于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工作日内,与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签订分包合同。乙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承担主体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十二、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违约责任

- 1. 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 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 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 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 2. 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同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 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 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货物、提供服务并承 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 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 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 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 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相应延长。
- 3)根据货物、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服务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 4)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 5)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6)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 3.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 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 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 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 4. 甲方如延期付款,每逾期1日,按应付金额3%支付违约金。
- 5. 乙方如延期交付,每延迟1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3%支付违约金。
- 6. 若发生上述情形之外的任何违约时,违约方在接到对方关于违约的通知时,均应当就每一项违约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当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时,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全部损失,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全部损失。当构成严重违约时,对方可以单方面决定解除或终止合同履行,违约方同时还应当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 7.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十四、不可抗力

- 1.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 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 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 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 或迟延履行本 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 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 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 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 4. 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五、争议的解决

- 1. 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 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
 - (1)提交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人民法院起诉。
- 2. 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 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六、其他约定事项

- 1. 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一份,乙方一 份,政府采购 代理机构一份,采购人将合同向同级政府采购监

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订时间: 年月日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供货方):

乙方(购货方):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 (二)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 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四)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 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 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 (七)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第二条: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 (一)甲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 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 (二)甲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 任何费用。
- (三)甲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 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 (四)甲方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

出国(境)

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 工作或劳务。

-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 乙方利益。
- (六)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第三条: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甲方从事不属于甲方义务的工作。
-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甲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 贵重物品等财物。
 - (三)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甲方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四)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甲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要求甲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 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甲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 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甲方施工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 分包等经济活动。
- (七)乙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不得超进度拨付款。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一)甲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须向乙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 3% 的经济违约责任。
- (二)甲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乙方有权将甲方列入黑名单,禁止 3-5 年内进入乙方作业市场;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乙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 (三)乙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乙方主 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 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 份、采购办份。

甲方单位: (盖章) 乙方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我司现	对贵方招标的_	项目	[项目编号	·:	<u></u> 5	6 包	[]售后	服务
作出	承诺,	如果我司生产的	的产品中标,	将授权给	按	(国家名	3称)	法律
成立	工的	_ (制造商或代	理商名称,	以下简称'	"售后服	务商"), 主	三要营	业地
点设	在_(制	刮造商地址),	联系方式为	」(耶	送系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结	编码)
代表	我方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办理我司产	产品包含但	不限于以	以下的	售后服	务承i	若:

- 1、售后服务商为贵方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调试现场或最终使用单位进行;
- 2、售后服务商提供整套设备(含底盘、上装、随带器材以及改装设备)不少于_____年的质保服务,质保期自合同中约定的验收合格报告书签字生效之日起计算;
- 3、确实非我司生产的改装设备或部件出现故障时,将由售后服务商负责联系改装设备或部件的生产厂家进行免费上门维修,质保期时限仍按整套设备年限执行:
- 4、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商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如非贵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售后服务商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售后服务商将在收到贵方保修通知后派员在___小时(或天)内到现场维修。质保期后,由售后服务商提供两年的免费保修服务,保修费用计入合同总价,售后服务商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 5、在质保期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商将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贵方故障报修电话后___小时(或天)内到达现场,并在___小时(或天)内解决故障,如果主要部件需从我司发运,将在___天(或月)内解决故障;
- 6、质保期内及质保期过后,如因货物设计或生产工艺质量问题需要成批召回维修的,我司将及时通过售后服务商通知贵方并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一切费用由售后服务商承担;

- 7、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我司及售后服务商上门保修,即由我司派员连同售后服务商到贵方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售后服务商 承担;
- 8、售后服务商在货物验收后将及时归纳、整理各项详细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硬件技术文件等资料,并提交给贵方,技术文件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含纸介质和光电介质),同时提供中文说明书;
- 9、售后服务商将建立质量跟踪档案,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向贵方进行现场(或电话) 回访,以保证货物的正常高效使用,同时记录售后服务情况并征求使用单位的售后服务反馈意见;

我司于___年___月___日签署本文件,__(售后服务商)于_年_月_日接受此件,代表我方履行上述售后服务条款,并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如果售后服务商未能履行上述服务条款,我司将承担全部责任,以此为证。

售后服务商名称: (公章)

制造商名称: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授权签字的代表姓名:

授权签字的代表

姓名:

职务和部门:

职务和部门:

专项预付款保函

致: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根据 (下称"公司")与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下称"济源消防救援支队")于 年月日签订的《 合同》约定, 公司按约定的金额提交一份预付款保函(下称"保函")作为购买 材料(或合同约定的其他专项义务)专款专用的担保后, 公司即有权得到济源消防救援支队支付的一笔相等金额的(预购材料)的预付款。我行愿意出具保函为 公司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本保函的义务是: 我行在接到济源消防救援支队提出的因 公司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将济源消防救援支队预付款按《合同》约定购买 材料(或合同约定的其他专项义务)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后3天内,我行在上述担保金额的限额内无条件向济源消防救援支队支付济源消防救援支队所要求数额的款项,无须济源消防救援支队出具任何证明或陈述理由。

在向我行提出要求时,我行将不得要求济源消防救援支队应首先向 公司索要上述款项。我行同意,任何对合同条款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我行按本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本保函不可撤销,并为见索即付保函。本保函在担保金额支付完毕,或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出具专款专用履行完毕证明书之日起失效。

担保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 年月日

附件:验收报告

济源示范区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项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贝	勾人		项目编号					
成交货			采购合同金额					
采购项	i 目内容	:						
	验收标	浩准:						
	验收结论:							
验	AT IVAH AR							
收								
情 况	验收小	·组签字:						
			(验收单	位公章)				
	验收负	:责人签字:	验收时间	: 年月日				

附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预付款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能够认真履行合同,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或投标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及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未取得采购人同意,迟延履行合同义务超过三日或提供货物、服务合同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我单位自愿返还全部预付款,并按预付款金额的50%承担违约责任。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月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第____包

投标文件

供应商: _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	理人:		 (签章)
	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报价部分
- (一) 报价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二、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一)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二) 其他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人的)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技术部分
- 七、综合部分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一、报价部分

(一) 报价函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经研究,我决定参项目编号为:济源采购-2024-96的 (项目名称)
(包)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
负法律责任。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单位经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
(大写:)的总报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货物
及服务。
2、投标文件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
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4、我方愿按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第5条款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交
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供应商,贵单位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装备配备项目 (包)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96

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包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	元
(小写)	λι
交货期	自样品验收合格之日起日历天,合格样品须于合同签
又 贝 别	订之日起日内提供
质量保证期	详见报价明细表
投标保证金	0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内容	符合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的规定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质保期 (年,自 验收合格 之日算 起)	品牌	规格 型号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是于小型中小微属、微填或或)	备注
1												
合计												

注: 1、投标人根据所投标包的设备或产品填报(表格自行添减)。

- 2、所有货物的价格应包含货物及配置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包装、运输、保险、装卸、货款、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维护、技术支持、质保期服务、税费和服务内容的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 3、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如果遇到技术参数内的产品名称/设备名称与 投标产品的商品名称不一致的,须在"备注"内写明商品名称。

	投材	示人:_					(电子签章)
	法是	定代表。	人或多	委托	代理人:		(电子签章
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一)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 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 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 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 门处罚。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证明材料(供应商可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证明材料或进行承诺)。

致: <u>(采购人)</u>: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单位全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0

日期: 年月日

(二) 其他

1. "信用中国网",查询内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不存在联合体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如我公司为中标供应商,由我公司独立完成本项目。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		(签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	(章
	年	月	F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	_职务:。
	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	表人。
r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粘贴处)
<u> </u>		
	件机工印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签章):	
	<u> </u>	

日期: 年月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人的)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u>(姓名)</u> 系_	(单位	立名称)的治	去定代
表人	、,现授权委托	(単位:	<u>名称)</u> 的	(姓名、耳	<u>识务)</u> 为我卓	单位授
权付	、理人,以本单位的名	义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济	源采购-202	<u>4-96)</u>
的爭	兴购活动。授权代理人	在采购活动	力中所签署的·	一切文件和处理	里与之有关的	勺一切
事务	5,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投标有效期内。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粘贴处)
(粘贴处)	(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承诺函

致: 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我方<u>(单位名称)</u>在参加<u>(项目名称)</u>项目,项目编号<u>济源采购-2024-96</u>的采购活动中,以承诺函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承诺:

- (1) 承诺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2)承诺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将主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需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 (3) 承诺如我方中标,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附件等资料内容履行相关义务,保证服务质量符合贵单位的需求,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我方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且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给予的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或领取中标通知书 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 (4) 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年月日

六. 技术部分

(一) 技术参数偏差表

1. 标注"★"号项技术参数偏差表

序号	名	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文件所附	偏差情况	偏离说明
11, 4	称	技术参数	的技术参数	/	一個
1					
2					
3					
4					
5					

说明: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 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偏差情况"是指"正偏离"、"负 偏离" 或"无偏离"

2. 不带"★"标注符号项技术参数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	投标文件所附的技	偏差	偏离说
\\\\\\\\\\\\\\\\\\\\\\\\\\\\\\\\\\\\\\	称	参数	术参数	情况	明
1					
2					
3					
4					
5					

说明: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 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偏差情况"是指"正偏离"、"负 偏离" 或"无偏离"。

(二)技术参数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佐证材料)

(三) 备品备件清单报价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 1. "规格型号"为必填项,如有空白、填写不全或未被查实的视为未报。
- 2. 备品备件价格据实填写,采购人将根据所报价格,向中标供应商零星采购备品备件清单。
- 3. 所采购货物本身随同配备的备品备件及器材的价格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 4. 投标人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不存在侵权问题。
 - 5. 投标人根据所投标包实际情况,据实填写,可自行增加或删减。

(四) 其他

七、综合部分

供应商可参照评审因素进行编制,提供的的评审依据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 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业绩;

业绩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用户单位 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 人及联系 方式	项目起 止时间	合同金额	相关证明材料
1							见投标文件() 页
2							见投标文件() 页
3							见投标文件() 页
4							见投标文件() 页
5							见投标文件() 页

备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 投标人所列业绩 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 2. 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3. 履约能力(格式自拟)
- 4.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格式自拟)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请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补充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一)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

我公司郑重声明:

- 1. 我公司保证在本次 (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 包) 投标过程中,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中提供的货物均应为完整全新的,功能符合该本项目的要求,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均为正版,并承诺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我方销售的货物时不承担涉及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法律责任,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 2. 我公司在本次 <u>(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 包)</u> 投标过程中,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一旦发现有虚假材料,我公司承诺,取消中标资格,3年之内不再参与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的一切采购活动,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 3. 在本次<u>(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u>包) 投标中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一旦出现未按要求履行合同(如不按时签订合同、更换货物、推迟供货、售后服务不到位等非不可抗力因素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我公司承诺,3年之内不再参与济源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的一切采购活动,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注: 该项内容不得涂改, 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投棒	示人:	_(电子签章)			
法员	定代表人具	或委托代	選人: _		(电子签章或签字)
Н	期:	年	月	Н	

(二)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u>(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第</u>包)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材	示人:		(电子签章)		
法是	定代表人可	或委托代	党理人:_		(电子签章或签字)
Н	期:	年	月	Н	

(二)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

1、乙方开通_	小时服务热线,	提供小时技艺	术服务。	产品出现门	问题,	故障
响应时间为,	到达现场时间不超.	过小时,	_小时无	法排除故障	章,乙	方应_
小时内提供同]款设备供用户使用,	直至送修设备修好	后换回	为止。		
2、乙方应按原	照招标文件、投标文	件及本合同的要求,	对出售	手给甲方的 3	货物进	行有
效跟踪服务,定期]巡检,每年不少于_	次。				
	投标	人:		(电子签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电子签	章或签	(字)
		日 期		年	目	Н

(四)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 1. 产品选型(整体设计)
- 2. 专业技术生产能力
- 3.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

- 1、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非中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 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 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 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 人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和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不享受价格比例扣除规定。监狱企业(制造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请填写下面内容)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 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 1、供应商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2、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附件三: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
单位	(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
件的	1相关要求及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1.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只承
担更	[换货物的直接材料费用;
	2. 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或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
单位	(本人)承担货物更换、维修或整改的全部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3. 货物经三次维修或更换,或服务经三次整改,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采购人
有权	2解除采购合同,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另外按已付款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四: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 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 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 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2019年4月2日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 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 计算机 ★A02010105 便 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 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 设备 A02010604 显示 设备 02010609 图形图 像输入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等级》(GB 21520)
3	4020202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 (CB 32028)
4	彩仪 4020204 多 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 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24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
9	24020319 永	泵		节能评价值》(GB 19762)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19577), 《低环
			 冷水机组	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
	4000500 #ul	★A02052301 制	校小小组	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A020523 制	冷压缩机		(GB 37 480)
	冷空调设备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
			水源热泵机组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A02052305 空 调机	冷水机	29540)
			多联式空调(热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
6			泵)机组(制量	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0			>14000W)	(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
			《单元式空气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调节机(制冷量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
			>14000w)	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37479)
		★A02052309 专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
		★A02052309 ♀ - 用制冷. 空调设	机房空调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用闸存·工师以 备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
		餠		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4000F0000 ###	\/ \	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
		A02052399 其他	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
		制冷空调设备		(GB /T 7190.2)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
7	A020601 电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机			18613)
	A020602 变	, , , , , , , , , , , , , , , ,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
8	压器	配电变压器		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 A020609	管型荧光灯镇流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
9	镇流器	器		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A0206180101 电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
) 冰箱		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
				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A020618 生 活用电器		克克克尼温井	(GB21455-2013),待 2019 年
		A0206180203 空	房间空气调节器	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
				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2019) 实施 。
			多联式空调(热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
			泵)组(制冷量	效限 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14000w)	(GB 21454)
1.0		调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
10			单元式空气调	定值 及能源效率等级》(GB
			节(制冷量≤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
			14000w)	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
				(GB 37479)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
		A020618301 洗衣		值及等级》 (GB 12021.4)
		机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
			•	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

		A02061808 热水		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
		器		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
			がわれたが八百百	值及能效等级》(C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
			· 统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الم	26969)
		★普通照明用双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
		瑞荧光灯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A020619 照 明设备	1,45 (5 3)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
				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11		, , , , , , , ,		(GB37 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
		向自镇流 LED 灯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A02091001 普通		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电视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
12	电视设备	机)		效等级》(GB 24850)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
				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
	★ A020911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3	视颇设备			24850) ,
10		A02091107 视频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
		监控设备		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
	A031210 饮			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食故事机械			(GB 21520)

14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
14		商用燃气灶具	及能 效等级》(GB 30531)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
		土 医铂	等级》 (GB 25502)
15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13	★ A060805	好仗的	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便器	便器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用水 效率等级》(GB 28377)
16	★ A060806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
10	水嘴		水效率等级(GB 25501)
	A060807 便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
17			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器冲洗阀嘴		28379)
18	A060810 淋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
18	浴器		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 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2019年3月29日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小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机		示器	
	4.020101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1	A020101 计 算机 设备	计算机		示器	
	7771 X B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站		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设备		示器	
			A0201060101 喷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	
		A02010601 打印设备	墨打印机	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	
			光打印机	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001 11中以雷	A0201060103 热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	
	A020106 输		式打印机	及多功能一体机	
2	入输 出设		A0201060104 针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	
	备		式打印机	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01 液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A02010604 显示设备	晶显示器	示器	
			A0201060499 其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	
			他显示器	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	A0201060901 扫	HJ2517 扫描仪	

		入设备	描仪	
3	A020202 投 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 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 多功能) 设备
5	A020204 多 功能 一体 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 多功能) 设备
6	A020210 文 印设 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 印机
7	A020301 载 货汽 车 (含自卸汽 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01 轿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 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 用车 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 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 冷空 调设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备	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 活用 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 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13	A020619 照	A02061808 热水器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HJ2518 照明光源

	明设 备	具	
	A020810 传		
1.4	真及 数据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
14	数字通信设	备	及多功能一体机
	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
15	A020910 电	备(电视 机)	收机
13	视设 备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
		用电视 设备	收机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71000101 111717177	塑制品
16	A0601 床类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10	A0001 /水关		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A0602 台、 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17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			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18		的椅凳类	塑制品
	A0603 椅凳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类	椅凳类	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类		塑制品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1	710000 7, 70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2	类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3	A060804 水 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 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 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 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 家具 零配 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 家具 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 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 纺		HJ2546 纺织产品

	织及印染原		
	料		
	A090101 复		
20	印纸 (包括		111410 ~/b II /d
30	再生复印		HJ410 文化用纸
	纸)		
	A090201 鼓		
2.1	粉盒(包括		III/T412 五
31	再生鼓粉		HJ/T413 再生鼓粉盒
	盒)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 人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2	造板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4.100204 =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22	A100204	装饰板	/HJ2540 木塑制品
33	次加 工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相关板材	装饰板 (地板)	/HJ2540 木塑制品
	A100301 水		
34	泥熟 料及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水泥		
	A100303 水		
35	泥混 凝土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制品		
	A100304 纤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6	维增 强水	酸钙板	110/1223 红火相件似件
	泥制品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水泥制品	
	A100305 轻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质建 筑材 料及制品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 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 建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38	筑 陶 瓷制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品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 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A100309 建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 沥青防水 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39	筑 防 水卷 材及制品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 材	HJ455 防水卷材
	44 7X 1P1 HH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 卷(片) 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 热、隔 音人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 吸声材 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0	造矿物材料 及其制品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 能性 建筑 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 他非 金属 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 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 液内墙涂 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3	面涂 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 液外墙涂 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 100604 Ft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水涂 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 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 他建 筑涂 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 /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 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 封用 填料 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 料制 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 /HJ/T231 再生塑 料制品

注: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